

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220071新北市板橋區漢生東路278號
2樓(新北市新課綱行動協作平臺)

承辦人：林雨涵

電話：(02)29559019 分機21

傳真：(02)29559016

電子信箱：lyh@ykv.s.ntpc.edu.tw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10月13日

發文字號：新北教技字第112202039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說明三 (11222503726_112D2479495-01.odt)

主旨：為落實課綱適性與自主學習之精神，推動自主學習之成效，請學校積極推派學生參加本市112學年度技術型高中自主學習成果Pro競賽，並列入學校重要行事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為落實學生適性、自主學習之精神，推動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實施自主學習之成效；協助學生應用及實踐所學，增進彈性學習時間多元選習機會；提昇學生系統思考與溝通表達素養能力；豐富學生學習歷程檔案的課程學習成果與多元表現之成果展現，特續辦本計畫。

二、本計畫重點如下：

(一)參賽對象：本市公私立技術型高中(含普通型高中設有專業群科，不含綜合高中)學校，112學年度專業群科在學學生。

(二)競賽方式

1、本競賽分為「閱讀Book組」及「行動Work組」兩組，

每件作品限報名1組，每位學生每組僅限報名1件作品，且須依規定繳交資料，如違反上述規定，則取消參賽資格。

- 2、「閱讀Book組」就書面成果報告進行評審。
- 3、「行動Work組」分為初賽與決賽。初賽以書面成果報告評審成績擇優進入決賽，決賽以口頭報告(每人(組)3分鐘口頭報告)辦理。
- 4、「閱讀Book組」書面成果報告及「行動Work組」初賽書面成果報告，若有專業名詞需括弧加註該英文詞彙。

(三)初賽報名時間與方式

- 1、報名時間：自113年1月4日(星期四)至113年1月15日(星期一)止。
- 2、報名方式：
 - (1)「閱讀Book組」每件成果參賽學生以1名為限，閱讀心得書籍須限定於「技能相關之專業書籍」。
 - (2)「行動Work組」每件成果參賽學生以1名為原則，至多3名；指導老師限1名。
 - (3)檢送資料不齊全，不予接受報名。
 - (4)不得為專題實作課程作品內容。

(四)「行動Work組」決賽競賽時間與方式

- 1、競賽日期：113年3月6日(星期三)上午8時至下午5時(詳細時間內容另行於承辦學校校網公告)。
- 2、競賽地點：新北市政府6樓大禮堂。
- 3、辦理方式：每人(組)3分鐘口頭報告。

(五)競賽評選獎勵

- 1、「閱讀Book組」依學生參賽作品擇優錄取，「行動Work組」依決賽口頭報告分數擇優錄取獎項。
- 2、每組得獎作品數量，以不超過決賽參賽數的百分之四十(無條件進入)為限，各獎項得不足額錄取。
- 3、「行動Work組」凡進入決賽且全程參與競賽之學生頒發教育局參賽證明，指導老師頒發指導證明；得獎者不再另發放參賽證明。

(六)獎勵：依據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教師成績考核辦法」第6條第2項第3款第10目及「新北市政府所屬各級學校及幼兒園辦理教師敘獎處理原則」附表第13項第4款第2目、「公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校長成績考核辦法」第7條第2項第3款第6目及所屬各機關學校公務人員平時獎懲基準第12項第4款辦理。

(七)「行動Work組」決賽當日參賽學生、指導老師(或帶隊老師)以公假且課務排代辦理。

(八)獲獎學生依各校獎懲辦法，由學校自行辦理敘獎。

三、檢附旨揭競賽實施計畫1份(如附件)。

正本：新北市各公私立高職(除 新北市私立開明高級工業商業職業學校、新北市立新北特殊教育學校外)、新北市立泰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立樟樹國際實創高級中等學校、新北市私立竹林高級中學、崇義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崇義高級中學、東海中學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東海高級中學、南山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南山高級中學、新北市私立醒吾高級中學、鄭義燕學校財團法人新北市私立格致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

